

广西医科大学附设玉林卫生学校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美容美体艺术（750111）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三、基本学制及修业年限

基本学制：3 年

修业年限：3~6 年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始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主要面向美容美体行业，培养拥护党的基本路线，与我国现代化建设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身心健康，具有与本专业相适应的文化水平和良好的职业道德，掌握美容美体艺术专业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够从事美容机构、化妆品营销、美容管理机构等单位工作，具有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技能型、服务型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五、职业范围

序号	就业岗位	技能证书			
		名称	类型	等级	颁发单位
1	美容师	美容师	专业技术人员	初、中、高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1+x 皮肤护理	职业技能等级	初级	哈尔滨华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广西医科大学附设玉林卫生学校
2	化妆师	化妆师	专业技术人员	初、中、高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3	美体师	美体师	专业技术人员	初、中、高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4	美甲师	美甲师	专业技术人员	初、中、高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5	足部按摩师	足部按摩师	专业技术人员	初、中、高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六、人才规格

本专业所培养的人才应具有以下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

（一）职业素养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企业规章制度。
2. 具有良好的体质和吃苦耐劳的职业精神。
3. 具有诚实守信、爱岗敬业的职业态度。
4. 具备良好的与人交往的能力，有团队合作精神。
5. 具有良好的美容美体服务意识和较强的应变能力。
6. 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能感受美、欣赏美、创造美。

（二）专业知识和技能

1. 了解美容美体行业各岗位的服务流程和主要服务术语，具备提供规范化、个性化的技术服务的能力。
2. 具备较好的语言沟通能力，具备有效应对服务工作中的突发状况的能力。
3. 了解美容美体专业相关的医学常识，掌握常用经络与穴位，具备分析皮肤类型、体质类型等方法，能根据顾客的个体差异进行基础美容美体服务与皮肤管理等工作。
4. 掌握化妆的基础技能和相关的理论知识，具备按规范进行日妆、新娘妆、晚宴妆操作的能力。
5. 了解美容美体相关营养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具备根据顾客性别、年龄、体质等个性特征按照规范流程进行营养搭配的能力。
6. 了解化妆品类型和性能，掌握化妆品的主要成分与作用，具备选用和营销化妆品的能力。
7. 了解服务心理与礼仪常识，掌握服务心理与礼仪、人际交往的基本技巧与方法，具备待人接物的服务心理与礼仪能力。
8. 了解美容美体相关软件内容，掌握基本办公软件和平面处理软件的使用方法，具备使用专业系统管理软件和修图软件的能力解决皮肤管理工作的实际问题。

七、主要接续专业

高职：医学美容技术

本科：健康服务与管理、养老服务管理、康复治疗学

八、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

公共基础课包括德育课、文化课、体育与健康、公共艺术、历史，以及其他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类基础课。

专业技能课包括专业核心课、专业基础课和选修课，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

重要内容，含校内外实训、毕业实习等多种形式。

（一）课程结构

序号	能力模块名称	各模块应具备的专业能力	主要课程及实训
1	基本素质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法律意识 2. 具备基础文化及安全常识 3. 掌握体育的基本知识及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 4. 具有一定的语、数、英知识，能运用语、数、英知识解决实际问题 5. 具有计算机基本操作能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哲学与人生、职业道德与法治、国家安全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毒品预防教育、文明礼仪教育、语文、数学、英语、体育 计算机应用基础、公共艺术、历史、劳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简称《读本》）
2	一般职业能力	1. 具有本专业必需的医学基础及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2. 美容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基本操作技能。	解剖生理学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 病理学基础 临床医学概要 针灸学、皮肤病学
3	核心职业能力	1. 了解美容专业工作岗位特点、熟悉各种工作制度。 2. 从事美容美体机构工作的能力。 3. 从事化妆品营销的能力。 4. 从事美容院的经营和管理的能力。	皮肤美容学 中医美容学 美容技巧学 形象设计学 化妆品学
4	综合职业能力	1.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沟通能力。 2. 获取本专业领域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的能力	美容医学咨询与沟通 美容心理学 就业与创业 毕业实习

（二）课程设置及教学要求

1.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规划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治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5	国家安全教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9

6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9
7	毒品预防教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毒品预防教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9
8	文明礼仪教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文明礼仪教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9
9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98
10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44
11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44
12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08
13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指导纲要》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14	公共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5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72
16	劳动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劳动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72
17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简称《读本》）使用工作的通知（桂教教材[2021]8号）	18

2.专业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时数
1	解剖生理学	了解正常人体各器官形态、结构、位置、毗邻及结构与功能关系；正常人体生理功能及生命活动规律。掌握正常人体的组成和重要器官的位置、形态结构特点与功能，重要的生理常数。能辨认人体各器官的位置、形态及毗邻；能规范进行基本实验操作。	42
2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	了解微生物学与免疫学的研究内容和任务，熟悉免疫器官与组织、抗原抗体，免疫细胞与分子，免疫应答及应用。掌握细菌、病毒、寄生虫的形态结构、生理、感染与免疫，常见致病病原微生物内容。能规范使用显微镜观察病原微生物，会运用微生物学与免疫学基本知识分析、解决临床问题。	20
3	病理学基础	了解疾病的共性病理变化，常见疾病和主要脏器功能衰竭的基本病理知识。掌握病理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能运用所学知识，观察、分析疾病本质及演化过程。	30
4	医学美学导论	了解医学美学的产生与发展；熟悉美学基础知识，医学美的内涵、形态及本质等基本理论知识；掌握正常人体整体形态及各部位美的分类、审	36

		美要求、审美标准；能规范运用人体测量工具测量人体各部位并运用所学的知识对不足之处提出初步的改善建议。	
5	美容心理学	了解心理学概述，容貌审美与体像心理，求美者人格特征，容貌缺陷的心理问题，美容心理护理。掌握心理学的概述，了解容貌审美与体像心理、掌握求美者的人格特征，掌握容貌缺陷的心理问题，掌握美容心理护理等。在心理学理论的指导下，与他人进行良好沟通，对患者进行心理护理和心理健康宣传教育。	36
6	美容医学咨询与沟通	了解美容咨询与沟通概述、影响因素以及美容咨询与沟通技巧；医疗美容纠纷原因与防范。掌握美容医学沟通与咨询、咨询接待礼仪、人际沟通的态度与影响因素，掌握医学沟通与咨询、咨询接待礼仪、人际沟通技巧。	36
7	美容礼仪	了解服务心理和礼仪的基本知识，掌握服务心理和礼仪的常识；能有良好的职业意识，能以服务为宗旨，吃苦耐劳、文明服务；注重自身形象的塑造，具有良好的职业形象和职业素质；会把握角色心理，分析客我关系，具备较强的人际交往能力和抗挫折能力	36

3.专业核心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时数
1	形象设计	了解面部修饰及化妆、服饰搭配及色彩的搭配合理性，掌握面部修饰，化妆品和化妆用具的应用，掌握美容化妆、矫正化妆和造型化妆的技巧。掌握服饰搭配及色彩的搭配合理性。化妆品及用具的使用；掌握日妆、晚妆、职业妆的化妆技巧和服饰的搭配原则。	72
2	美容按摩学	掌握美容按摩种类，掌握面部按摩、头部按摩、耳部按摩、胸腹部、脚部按摩等按摩手法。掌握按摩手法的动作基本要领，掌握几种常见身体按摩的基本操作手法及操作要领；熟练掌握全身保健按摩的基本操作技巧，具有完成全程按摩操作的能力。	144
3	皮肤美容学	掌握皮肤的生理结构，皮肤的类型分析。掌握问题性皮肤的分类，产生的原因，皮肤护理方法。熟练掌握皮肤的清洁、护理方法。掌握手部皮肤的护理方法。掌握肩、颈、头部皮肤的按摩方法等。	162
4	美容化妆品学	掌握化妆品的成分、功效性能及使用方法。掌握顾客购买心理的分析方法；掌握化妆品推销的基本策略与技巧。	54
5	美容中医学	了解并掌握中医美容的辨证论治的思想，对损美性疾病进行审证求因、审因论治。辨证论治，使中医美容的针对性更强、效果更突出。掌握并运用中医美容的手段：中医药、食膳、针灸、推拿按摩、气功解决各类美容问题。	180
6	美容店创业实务	初步掌握美容店创业内容、店面管理的基础知识，掌握美容企业创业实务，能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达到独立开店的目的，为培养既懂技能又懂管理的实用型人才奠定基础。	36
7	美容软件应用	掌握 photoshop 等软件的基本操作，能对人物整体造型的造型图片进行调整和艺术加工	36
8	化妆品营销课	了解化妆品的功效及性能；掌握顾客购买心理的分析方法；掌握化妆品推销的基本策略与技巧	48
9	美体技术	掌握身体仪器的操作方法；会进行脱毛、烫眼睫毛、嫁接睫毛与纹	54

	绣眉毛等的基本操作，和流程；	
--	----------------	--

4.选修课

(1) 基础课程：①就业与创业；②医学文献检索；③医学伦理学；④卫生法规；⑤人际沟通。

(2) 社科人文课程：①时事报告；②中国文化史概要；③社会学基础；④演讲与口才。

(3) 专业相关课程：①饰品制作；②盘发技术；③美术基础；④美容药理学；⑤美容营养学；⑥皮肤病学；⑦临床医学概要；⑧皮肤管理学

5.综合实训（含毕业实习）

综合实训课由教学综合实训、毕业实习构成。本方案将教学综合实训与实验内容并入相应的专业课程。毕业实习是中等职业学校美容专业实践教学的主要形式之一，实施“2+1”人才培养模式，一般安排学生在第三学年进行美容技能实习。在实施综合技能实习的基础上结合美容美体等技能等级认证内容（如皮肤护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认证）制定严密的实习计划和实习大纲，合理组织学生参加岗位实践活动，建立完善的学生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机制，将实习考核成绩作为学生毕业的必备条件。

(1) 实习内容、时间和地点

专业名称	实习内容	时间（周数）	实习地点（岗位）
美容美体艺术	技术操作及产品营销培训	8	美容机构
	面部、身体基础护理	16	
	仪器/电光使用技术	8	
	产品营销及其他	3	
	机动 (皮肤护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 培训与认证)	2	
	合计	37	

(2) 考核要求

1) 成绩考核：考核成绩由技能考核成绩、操行考核成绩、实习报告成绩三部分组成。

①技能考核：占考核成绩 60%。根据学生所掌握的专业技能进行综合评定。

②操行考核：占考核成绩 20%。根据学生对实习的认识、实际表现、遵守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等情况综合评定。

③实习总结：占考核成绩 20%。学生实习结束一科应写出实习出科小结，实习结束

时应写出实习总结，小结和总结均记录在实习手册内。实习总结中包括实习计划的执行情况和实习体会，要求学生能结合专业知识，找出本岗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分析原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建议。

2) 实习成绩按百分制记分：学生按照实习计划完成实习任务，经考核合格者，给予相应的学分。不及格者由学校重新安排实习后再进行考核。实习鉴定加盖实习单位印章，于实习结束后报交相关部门。

3) 考核人员：由实习单位选派的实习指导教师负责评定学生实习成绩。

(3) 组织管理

1) 制定实习大纲、实习计划和签订顶岗生产实习协议。学校应与实习单位共同制定实习大纲，对实习的内容、要求及时间等提出明确的指导性意见，并签订书面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学生劳动保险的投保人。

2) 落实实习前的各项组织工作。通过召开学生动员会做好细致的组织发动工作，提出具体的实习纪律和要求以及注意事项，并与学生家长签订书面实习协议。实习单位要指定专门的带教老师。

3) 加强实习管理。学校设立由学校领导、专业教师、实习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实习管理机构，明确职责。定期或不定期到各实习点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4) 建立完善的学生实习考核评定机制，建立学生实习档案，将实习考核成绩作为学生毕业的必备条件。

(4) 安全保障

加强对学生的劳动纪律、安全（人身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卫生安全、生产安全等）、生产操作规程、自救自护和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教育，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能力。学生必须具有安全保障，学校一律不得组织未办理劳动保险的学生参加顶岗生产实习。

九、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 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 12 周。周学时一般不超过 40 学时，一周上课 5 天。毕业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合 1 学时）安排，3 年总学时数为 3350。

18 学时为 1 学分，军训、社会实践活动以 1 周为 1 学分，共 2 学分。3 年总学分为 203 学分。实习 37 周，共 61 学分计入总学分。

公共基础课学时占总学时的 32.3%，选修课学时占总学时的 6.1%，实践学时占总学

时的 54.0%。

(二) 教学进程安排表

课程分类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时			学分	各学期周数、学时分配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1	2	3	4	5	6		
							18周	18周	18周	18周	毕业实习 37周			
公共基础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必修	36	34	2	2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必修	36	34	2	2		2						
	哲学与人生	必修	36	34	2	2			2					
	职业道德与法治	必修	36	34	2	2				2				
	国家安全教育	必修	9	9		0.5	0.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必修	9	9		0.5		0.5						
	毒品预防教育	必修	9	9		0.5			0.5					
	文明礼仪教育	必修	9	9		0.5				0.5				
	语文	必修	198	186	12	11	4	4		3				
	数学	必修	144	126	8	8	4	4						
	英语	必修	144	126	8	8	4	4						
	计算机基础知识	必修	108	54	54	6	6							
	体育与健康	必修	144	6	138	8	2	2	2	2				
	公共艺术	必修	36	28	8	2	2							
	历史	必修	72	68	4	4	4							
劳动	必修	72	8	64	4	1	1	1	1					
读本	必修	18	18		1	1								

			小计	1116	792	304	58	30.5	17.5	5.5	8.5
			军训	必修	集中军训 1 周			1			
			社会实践	必修	分散实践 1 周			1			
			小计				2				
专业技能课	专业基础课	解剖生理学	必修	42	33	9	2.5	3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	必修	20	17	3	1.5	1			
		病理学基础	必修	30	20	10	1.5	2			
		医学美学导论	必修	36	34	2	2	2			
		美容礼仪	必修	36	27	9	2				2
		美容医学咨询与沟通	必修	36	20	16	2				2
		美容心理学	必修	36	32	4	2				2
		小计		236	183	53	13.5	8	0	0	6
	专业核心课	形象设计	必修	72	24	48	4				4
		美容按摩学	必修	144	72	72	8		8		
		皮肤美容学	必修	162	100	62	9			6	3
		美容化妆品学	必修	54	36	18	3	3			
		美容中医学	必修	180	120	60	10		5	5	
		美体技术	必修	54	33	21	3			3	
		化妆品营销	必修	48	24	24	2.5				3
		美容店创业实务	必修	36	18	18	2				2
		美容软件应用	必修	36	18	18	2				2
		小计		786	445	341	43.5	3	13	14	14

毕业实习		必修	1110	0	1110	61				37 周	
选修课	共 11.5 学分， 课程名称和学时数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设置		210	150	60	11.5	3.5	2	4	2	
	小计		210	150	60	11.5	3.5	2	4	2	
合计			3458	1570	1868	191.5	45	32.5	23.5	30.5	37 周
每学期开课门数							16	9	7	12	

十、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有关规定，本专业设立教研室，有一名学科带头人，配备有“双师型”专业教师 9 名，均为医学或药学等相关专业毕业，并具有专业资格证书，其中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2 人，初级职称 3 人，研究生学历 3 人。本专业拥有一支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有较丰富理论与实践教学经验，在每年制定专业师资队伍建设计划和教师进修培养计划中不断提高，不断成长、学历职称和知识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教学实验（实训）室配备有一定职称资格的实验（实训）技术人员。

（二）教学设施

教室为容纳 100 人的多媒体教室，配备课桌、多媒体教学备、照明系统、监控及语音系统等。

学校按照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的要求（实践教学课时数应达到总教学课时数的 50%及以上），设置与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所开设课程相适应的教学实训室，购置必要的实训教学仪器设备，实训教学仪器设备的总量应满足教学的实际需要；同时，根据职业教育要求，按照美容美体艺术专业的社会需求建立校内实训基地（可共享），实训基地设备应能满足本专业实训教学以及职业相关技能等级证书的培训与认证的需要。

1. 校内实训实习室

美容美体艺术专业实验室建筑面积 1000 m²，共有 三间美容美体室、两间创业实训室， 两间化妆室、两间咨询室、两间礼仪培训室，一间模拟美容院。

主要仪器设备按《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美体艺术专业教学标准（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实际开设的实训项目来配备。配置美容床、喷雾机、超声波瘦身塑形爆脂机等主要设备，可开设实训项目十个，实使用率约 100%。

2. 校外实训实习基地

有两种类型的实训基地，一类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认识所从事行业的岗位特点和职业的素养要求，了解社会 and 市场需求以及专业新技能发展动态，在教学过程中穿插赴校企合作单位进行见习，进行岗位模拟训练；另一类是根据我们美容美体艺术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和实践教学内容，按照我们实习计划和教学大纲，在校企合作单位进行社会实践及学生顶岗和轮岗实习，让学生的专业技能得到更好的提升。

（三）教学资源

教材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的有关文件规定及《教学用书目录》选用。做到更新教材，与时俱进，主要课程教材融入思政教育。选用在生产实践中用到的重要参考书如《形象设计》《美容师》等。中职美容美体艺术专业依托广西医科大学办学，拥有行业领先的医学资源，丰富的线上线下教学资源及整形美容案例库，数字化医学信息“云”数据库和信息化教学平台；学校通过与超星、中国大学慕课等平台合作，共享线上教学资源。

（四）教学方法

公共基础课的教学要符合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基本要求，按照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文化素养、服务学生专业学习和终身发展的功能来定位，重在教学方法、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教学手段、教学模式的创新，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职业能力的形成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专业技能课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强调理论实践一体化，突出“做中学、做中教”的职教特色。专业技能课程建议采用项目教学、案例教学、任务驱动、角色扮演、情境教学等方法，创新课堂教学。

在教学过程中，专业技能学习贯穿始终，尽早让学生进入工作实践学习，为学生提供体验完整工作过程的机会，增加学生在学习期间职业体验和职业能力训练。逐步实现从学习者到工作者的角色转换，体现职业技能培养循序渐进、不断提高、螺旋式上升的认知规律，突显理论知识扎实、实践技能过硬的特点。

（五）学习评价

对学生的学业考评应体现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即教师的评价、学生的相互评价与自我评价相结合，可以聘请企业教师参与评价；学习过程性评价与终

结性评价相结合；评价内容应涵盖情感态度、岗位能力、职业行为、知识点的掌握、技能的熟练程度、完成任务的质量等。

积极创新人才培养评价方式，探索学校、行业部门、用人单位共同参与评价的教学质量多主体评价模式，吸纳行业企业和社会有关方面组织参与考核评价。在综合实训与毕业实习环节上，以企业评价为主，学校指导教师评价为辅，突出对学生实践学习过程中表现出的工作能力和态度的评价。

（六）质量管理

以《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为目标，以党委书记、校长作为人才培养质量总负责人，以专业负责人、专业带头人及教务管理部门为质量管理的具体落实单位。结合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对人才培养的全过程进行质量管理。以专业为单位，每一届都形成“人才培养质量管理总结报告”，作为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重要参考。

加强对人才培养过程的质量监控，改革评价的标准和方法，针对培养过程中的问题进行探索和研究，促进教师教学能力和科研水平的提升，确保“三全育人”落到实处，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切实保障人才培养质量。

1. 学校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 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堂教学、教学评价、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学校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学校应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生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专业教研组织应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十一、毕业要求

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满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通过毕业实习且成绩合格，符合《广西医科大学附设玉林卫生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毕业条件的准予毕业。

广西医科大学附设玉林卫生学校